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2025 年第三次临时 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,会 议合法有效。
 - (二)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- (三)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下午 16:10 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,现 场会议在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新模范马路38号,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力 数智产业园 1号楼 1101 会议室召开。
- (四)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,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。其中,参加现 场会议的监事1名,因公务原因,监事会主席曹敏女士、监事白延辉先生以视频接 入方式出席会议。
 - (五)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敏女士主持,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讨论,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,形成如下决 议:

(一) 同意《关于选举曹敏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临事会主席的议案》:

同意票为3票,反对票为0票,弃权票为0票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189条之规定,同意选举公司监事曹敏女士担任国电南京 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0月16日